

# 臺北市立啟明學校學生家長會

## 110 學年度第 1 次家長委員會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10 年 11 月 29 日(星期一)上午 10：40

貳、開會地點：Google Meet 線上會議，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eqy-hcob-awq>

參、主 席：陳會長筱婷

肆、出席人員：黃思綺、林世珽、葉語欣、黃淑玲、陳筱婷、陳雅芳、王靜嫻、林姿吟、  
郭君竹、伍淑惠、陳清蘭、林詩雯、林麗瑛、蔡孟芳

伍、列席人員：張校長惠萍、黃璣翔主任、劉祥筠主任、林辰芳主任、王晴雯主任、  
張銘富組長

陸、記錄：張銘富組長

柒、會議開始：

一、主席報告出席人數及確認會議流程：

(一)本次會議採線上開會、線上投票方式進行。

(二)應出席家長代表 14 人，實際出席 9 人，委託 3 人，未出席 2 人。

二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三、校長致詞：略。

四、校長頒發當選證書、聘書：頒發會長、副會長、常務委員、委員證書；頒發秘書、出納、會計聘書。

五、各處室報告：學務處報告校慶活動內容。

六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校外比賽獎勵不分學年程，金牌(第一名)兩千、銀牌(第二名)一千、銅牌(第三名)六百。

決 議：經投票過後，9 票同意，0 票不同意，同意由家長會預算內的競賽績優獎勵金鼓勵學生參加校外比賽，為校爭光，核發標準如案由所示。

案由二：學業進步獎，由各班級導師推薦由家長會審核，給予 2~300 元的禮卷。

決 議：經投票過後，10 票同意，0 票不同意，同意由家長會預算內的學業成績進步獎、努力獎鼓勵學生，後續由校方擬定相關獎勵辦法。

案由三：代表學校國家參加國際性比賽提撥特殊獎勵金(金額待大家商討)

決 議：因家長會沒有編列相關預算可獎勵學生，將由會長對外募款，專款專用。

案由四：改善學生手杖使用宣導

決 議：校方回覆會後與校內定向行動老師討論學生使用白手杖的狀況，並進行個別化教學，及全校性集會的宣導。

案由五：增加其他學習，如精油、香氛等

說 明：大家對於精油項目在課程、社團或聯課上的規劃，經由討論過後有比較了解，今天熱烈的討論是一個起頭，後續在安排師資或體驗活動，可以各學

部的需求為考量，規劃適性、適齡的內容。

案由六：游泳場地開(五常國中已開放希望能一樣開放)放給孩子晨練，並尋求專業教練(寫文案提申請)，並開放給各學程。

決 議：

1. 校方回覆：現階段教育局的防疫指引尚未開放可以使用校內的游泳池，後續若教育局有修正指引開放使用，將第一時間讓老師、家長知道。
2. 校方回覆：目前校內沒有具備專業游泳教練資格的師資，未來可朝向規劃校隊努力，不過在成立游泳校隊前，會先從普及化運動的游泳課開始，從中發現有意願且有能力進行競技運動訓練的學生，再安排合適教練成立游泳校隊。

案由七：目前學校仍有門禁，如果有進到校內的人士或家長，如果有使用廁所的需求，盡量往辦公室那一側

決 議：校方回覆家長或校內工程人員使用廁所，一律會請他們使用人事室旁廁所，避免經過幼兒部教學區，如各處室辦活動有外賓到校，也請提醒廁所的位置。

案由八：攀岩牆是否可重新啟用

決 議：校方回覆目前工程已告一段落，接著會將環境加以整理，檢視攀岩設備是否堪用，並安排研習課程，教導體育老師攀岩場地及器材正確的使用方式，並於下學期開始開放使用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一：校慶活動當天家長志工在活動結束後可否在家長會辦公室休息

決 議：當天開放餐廳讓家長志工回到學校後可以休息。

案由二：12/17(五)全校校外教學活動的規劃是否有考量所有學部學生的需求

決 議：此次校外教學活動地點在棒球場，考量本校坐落在天母地區，結合社區資源進行安排，規劃活動內容會盡可能顧及所有學部學生的需求

柒、散會 12:15